

证券代码：839118

证券简称：金石雨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吕春光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

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和<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同时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出具了《关于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4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针对此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